

证券代码：002073

证券简称：软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40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5年8月18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所有董事均现场出席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官炳政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。

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公司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6,208,636.93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0元，提取任意公积金0元，弥补亏损0元，截至2025年6月30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,274,142,200.62元，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,150,128,385.94元。根据利润分配应以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

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,150,128,385.94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，具体分配方案为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50元(含税)，送红股0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以2025年8月10日总股本1,019,490,531进行测算，本次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50,974,526.55元（含税）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导致公司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50,000万元人民币（含本数）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中低风险、稳健型的理财产品，相关决议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，上述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，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

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弃权0票、反对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软控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8月20日